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白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白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1,8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53%），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0,57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14%），具体内容见上述公告。公司于近日收到白凯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白凯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576股，减持计划已完成。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白凯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8日	15.50	24,776	0.0251%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9日	15.43	5,800	0.0059%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19日	14.95	40,000	0.0404%
	合计	—	—	70,576	0.071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白凯	合计持有股份	311,803	0.3153%	241,227	0.24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576	0.071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1,227	0.2439%	241,227	0.243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白凯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白凯先生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已完成。上述股份减持实施情况与白凯先生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白凯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白凯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